2025年度米易县司法局单位

“三公”经费决算公开

目录

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2 日

一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..... 1
二、名词解释.....3
三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.....4

第一部分　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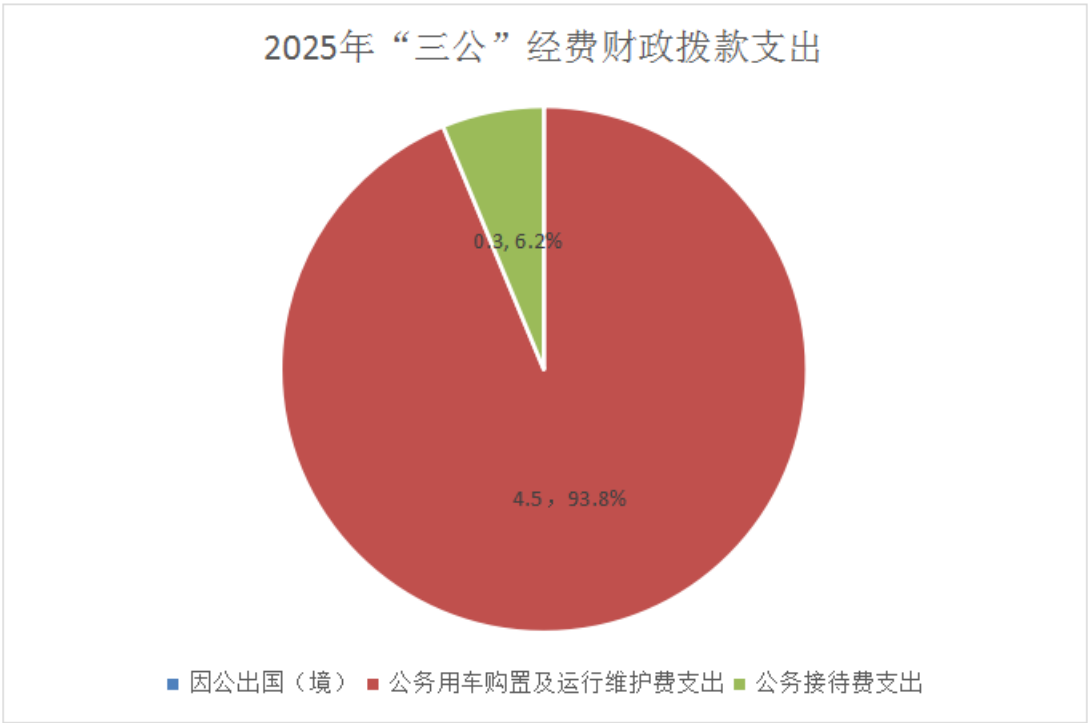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.8 万元，完成预算 100%，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0.36 万元，下降 7%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.5 万元，占 93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.3 万元，占 6.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）（饼状图）

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支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%。全年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出国（境）0 人。因公出国

（境）支出决算与2024年持平。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.5万元,完成预算100%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4年持平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。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：轿车0辆、金额0万元，越野车0辆、金额0万元，载客汽车0辆、金额0万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单位共有执法执勤用车2辆，其中：轿车1辆、越野车1辆、载客汽车0辆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.5万元。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工作、法律援助工作、法治建设与宣传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0.3万元，完成预算100%。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与2024年相比减少0.36万元,下降7%。其中：

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.3万元，主要用于执行公务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。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，26人次（不包括陪同人员），共计支出0.3万元，其中：法宣、人民调解工作接待支出0.15万元，社区矫正、安置帮教等工作接待支出0.15万元。

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，外事接待0批次，0人，共计支出0万元。

第二部分 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第三部分 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公开表